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产品名称：聚合物  
编制日期：2015年3月30日

按照 GB/T16483、GB/T 17519 编制  
SDS 编号：KEA-501

##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聚合物  
**化学品英文名称：**Polymer  
**产品代码：**KURARITY;LM730H  
**企业名称：**株式会社可乐丽（Kuraray Co., Ltd.）  
**企业地址：**日本东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 1-1-3 大手中心大厦 邮编：100-8115  
(Ote Center Building, 1-1-3 Otemachi, Chiyoda-ku, Tokyo 100-8115, Japan)  
**联系电话：**+81-3-6701-1609（弹性体事业部 KURARITY 业务推广部）  
**传真：**+81-3-6701-1645  
**电子邮件地址：**elastomer\_msds@kuraray.co.jp  
**应急咨询电话：**+86-10-6445-9191（手机及固定电话）（24h）  
400-817-9191（固定电话、免费）（24h）  
**化学品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不得用于任何植入人体的材料和设备。用于医药、医疗保健和食品相关用途时，请联系我们。

##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 紧急情况概述：

透明或白色固体粉末或颗粒，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 GHS危险性类别：

#### 物理危险

爆炸物——不适用  
易燃气体——不适用  
气溶胶——不适用  
氧化性气体——不适用  
加压气体——不适用  
易燃液体——不适用  
易燃固体——不能分类  
自反应物质和混合物——不适用  
自燃液体——不适用  
自燃固体——非此类  
自热物质和混合物——非此类  
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和混合物——不适用  
氧化性液体——不适用  
氧化性固体——不适用  
有机过氧化物——不适用  
金属腐蚀物——非此类

#### 健康危害

急性毒性（经口）——不能分类  
急性毒性（经皮肤）——不能分类  
急性毒性（吸入：气体）——不适用  
急性毒性（吸入：蒸气、粉尘/烟雾）——不能分类  
皮肤腐蚀/刺激——不能分类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不能分类  
\*呼吸道或皮肤致敏——呼吸道：不能分类；皮肤：类别1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不能分类  
致癌性——不能分类  
生殖毒性——不能分类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不能分类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反复接触——不能分类  
吸入危害——不能分类

**环境危害**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不能分类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害——不能分类  
危害臭氧层——不能分类

**标签要素：**

**象形图：**



**信号词：**警告

**危险性说明：**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 (1)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戴防护手套。

**事故响应：**

- (1)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流水清洗。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求医/就诊。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废弃处置：**

- (1)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险：**无资料

**健康危害：**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环境危害：**无资料

**其他危害：**无资料

###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纯品

混合物

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 (质量分数, %)	CAS No.	EC No.
丙烯酸烷基酯 甲基丙烯酸烷基酯 共聚物 Alkyl acrylate – alkyl methacrylate copolymer	>99	机密	-
2,6-二叔丁基对甲基苯酚 (BHT) 2,6-Ditert-butyl-4-methyl phenol	<0.5	128-37-0	204-881-4
合计	100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

**吸入：**如吸入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气体或粉尘，将患者移至空气新鲜处。如症状持续，就医。

**皮肤接触：**预计一般常温下不会接触，如接触热物质，用大量水冷却烫伤部位。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用清水小心地冲洗15分钟以上。如刺激持续或恶化，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就医。切勿催吐。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可能导致皮肤过敏反应。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救援者需穿戴合适的防护设备，注意自我保护。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按症状治疗。根据患者的情况和事故的具体情况不同，治疗方法可能不同。在所有潜在的中毒情况下，现场急救是至关重要的。

##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适用灭火剂：**水、雾状水、泡沫、化学干粉、二氧化碳。

**不适用灭火剂：**无资料

**特别危险性：**不易燃但可燃。不完全燃烧可能产生一氧化碳等毒性气体。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消防人员必须穿戴合适的防护设备（带面罩的头盔、消防战斗服、手套和橡胶靴）及NIOSH核准的正压自给式呼吸器，在上风向灭火，避免吸入有毒烟气。灭火时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并对其进行冷却，也可通过雾状水来降低环境温度。尽快疏散下风向可能受影响人群。

火灾时，使用制造商/供应商或主管当局规定的适当的灭火剂。

隔离事故现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周边着火情况：**安全情况下将容器搬离火场。在不可移动的状况下，使用适当的灭火剂对容器和包装进行灭火，并使用雾状水使其冷却。

**着火情况：**首先切断燃烧源，然后使用适当灭火剂从上风向灭火。

对消防污水进行回收处置。

##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处置人员在处置过程中应穿戴适当的防护服和呼吸防护设备等，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避免吸入。

事故处置完成后，应遵循严格的全身清洗程序。

保持泄漏区域的充分通风，移走一切点火源（包括非防爆型的电气设备）。大量泄漏情况下，疏散所有不必要的和无防护的人员至上风向安全区域。切勿接触或踩踏泄漏物。

**环境保护措施：**切勿将本品冲入土壤、下水道、排水沟或其他任何水体。通过围堵或油栏等方式防止扩散。将所收集的泄漏物当作工业有害废弃物处置。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铲除、清扫或用工业吸尘器收集泄漏物，置于空容器中回收或处置。保持现场整洁。

**水中泄漏：**一旦本品意外地进入河流、湖泊或海洋，立即通知有关部门，并依照任何适用的法规来采取必要的措施。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处理后应彻底清洁受污染的地面。确保移走泄漏区域现场任何的点火源，并对现场进行充分地通风，以免二次事故的发生。

##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和措施：**操作应在通风良好区域进行，高温操作时，必须进行充分通风或工程控制。搬运过程应防止容器泄漏。如处置过程中产生粉尘，作业场所应消除一切点火源（包括非防爆型电气设备），并将设备接地，防止产生静电。切勿在明火附近操作。操作过程中避免不必要的高温，避免加热密闭容器，杜绝野蛮操作或抛掷。操作人员应参考“第八部分”内容进行合适的个体防护，避免吸入高温物料释放的蒸气。作业场所禁止吸烟和饮食，作业完毕应立即脱掉受污染的衣着和防护装备，并沐浴、更衣。

**储存：**

**安全储存条件：**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区域。避免阳光直射和高温。远离热源和引火源，严禁烟火。

**安全技术措施：**保持容器密封完好。防止受潮。

**包装材料：**无资料

##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中国GBZ2.1-2007：其他粉尘：PC-TWA 8mg/m<sup>3</sup>（总尘）。

**生物限值：**无资料

**监测方法：**无资料

**工程控制方法：**切勿在不具有充分通风的区域使用本品，使用整体通排风设备。作业场所需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并明确标识出来。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所，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通风不良时，佩戴合适的呼吸防护设备。

**眼面防护：**经核准的化学安全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戴合适的防护服。

**手防护：**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作业过程中禁止吸烟、饮食。注意个人清洁卫生。如接触到或有疑虑，应立即求医治疗/咨询。作业完毕应遵循严格的全身清洗程序。

##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物态、形状和颜色：**透明或白色固体粉末或颗粒

**气味：**几乎无味

**pH值：**无资料

**熔点/凝固点（℃）：**无资料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无资料

**闪点（℃）：**无资料

**燃烧上下极限或爆炸极限（Vol%）：**无资料

**蒸气压（hPa）：**无资料

**蒸气密度：**无资料

**相对密度（水=1）：**1.05~1.15

**溶解性：**不溶于水，溶于甲苯、四氢呋喃（THF）和氯仿。

**n-辛醇/水分配系数：**无资料

**自燃温度（℃）：**无资料

**分解温度（℃）：**无资料

##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在正常的和推荐的操作、储存及处置条件下性质稳定。

**危险反应：**无资料

**应避免的条件：**远离高温、热源、火花和火焰，避免阳光直射，防止静电危害，避免加热密闭容器。防止雨淋。

**禁配物：**无资料

**危险的分解产物：**无资料

##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无资料  
**皮肤腐蚀/刺激：**无资料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无资料  
**呼吸道或皮肤致敏：**  
皮肤：类别 1  
因含有分类为类别 1 的 2,6-二叔丁基对甲基苯酚（含量小于 0.5%），分类为类别 1。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无资料  
**致癌性：**无资料  
**生殖毒性：**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反复接触：**无资料  
**吸入危害：**无资料  
**毒代动力学、代谢和分布：**无资料  
**其他：**无资料

##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所有的证据都表明，大的聚合物分子不具有生物活性。  
**持久性和降解性：**无资料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无资料  
**其他环境有害影响：**无资料

##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化学品：**必须依照当地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置。严禁将该产品倾倒入土壤、下水道、排水沟、地下水或任何水体中。建议委托专业废弃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  
**污染包装物：**残留有本品的所有容器或包装物也必须依照地方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置。空的容器会有产品残留，需彻底清空后按照相关说明处置。处置前彻底清空并清洗容器。处置作业人员的个体防护措施参见“第八部分”的内容。  
**废弃注意事项：**如果委托专业废弃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则需签订合同，并使其明确废弃物内容。如产品或其生产、使用等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经判定属于危险废物的，需按照国家相关废弃物处置规定进行合理处置。

##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UN 号）：**无  
**联合国运输名称：**无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无  
**包装类别：**无  
**海洋污染物（是/否）：**无资料  
**运输注意事项：**携带防护器具和灭火器。在运输装载之前，检查容器有无泄漏；确保平稳、安全装载，以防止容器滑动、坠落和损坏。运输过程中应采取合适的措施防止容器损坏。防止暴晒、雨淋、高温。防止受潮。虽然不属于危险货物，但运输中最好遵守 ICAO、IMDG、RID、ADR、ADN 相关规定。

##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 法规信息：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 591 号令）针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和运输的安全管理作了相应规定。根据《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危险货物物品名表》（GB12268-2012）、《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年版）、《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6944-2012）、《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以及中国 GHS 相关国家分类标准对本品进行分类和辨识。

所有用户必须启用和遵照在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SDS）以及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SAWS）、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MEP）、卫生部（MOH）、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MHR&SS）等部门发布的法规中指定的作业人员保护措施以及环境排放控制办法。

### 针对该产品的 HSE 管理规定：

#### 职业健康和劳动保护管理规定：

《防护服装化学防护服的选择、使用和维护》（GB/T24536-2009）：其他粉尘。

### 环境管理规定：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IECSC，2013年版）：列入

### 其他：

#### 国外登记情况：

美国TSCA：列入

加拿大DSL：列入

欧盟EINECS：聚合物豁免（单体列入）

澳大利亚AICS：列入

韩国ECL：列入

日本ENCS：列入

菲律宾 PICCS：列入（单体列入）

##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PC-TWA：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permissible concentration-time weighted average）。指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 8h 工作日、40h 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

LD<sub>50</sub>：半数致死剂量（lethal dose 50%）。

**免责声明：**本 SDS 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除非特别指明，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本 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的该产品的使用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本 SDS 的使用者，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该 SDS 的适用性做出独立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由于使用本 SDS 所导致的伤害，本 SDS 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

本文件记载了产品的安全信息。关于质量保证上的必要条件请参照技术资料，规格说明书等。

如需更多的信息，请与株式会社可乐丽（Kuraray Co., Ltd.）进行联系。

### 参考文献：

- 1)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GB/T 17519-2013）
- 2)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ST/SG/AC.10/30）
- 3) 《基于 GHS 的化学品标签规范》（GB/T 22234-2008）
- 4)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 16483-2008）

- 5) 《化学品危险性评价通则》(GB/T22225-2008)
- 6)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15258-2009)
- 7)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
- 8) 《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JT617-2004)